

格式十一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的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4-2026 年外籍教师教学服务项目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的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4-2026 年外籍教师教学服务项目（二次）知识城校区外籍教师教学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为广东精英人力资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7.9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39.77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精英人力资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7 月 24 日

